

#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 107 年董事會重要決議

會議屆(年)次	開會日期	重要決議事項
第 10 屆第 5 次 (107 年第 1 次)	107/3/9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追認與王道商業銀行簽訂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合約展延。</li> <li>2. 通過一〇六年度會計表冊。</li> <li>3. 通過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。</li> <li>4. 通過「背書保證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</li> <li>5. 通過召集一〇七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。</li> <li>6. 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為107年3月29日至107年4月8日。</li> <li>7. 通過簽證會計師一〇六年度報酬。</li> <li>8. 通過一〇七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。</li> <li>9. 通過委任一〇七年度會計師。</li> <li>10. 同意對本公司已執行認購之員工認股權憑證8,000股，訂定107年3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。</li> <li>11. 通過提供子公司Acme Electronics (Cayman) Corp.資金貸與。</li> <li>12. 通過提供子公司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.資金貸與。</li> <li>13. 通過出具一〇六年度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」。</li> </ol>
第 10 屆第 6 次 (107 年第 2 次)	107/5/3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通過提供子公司越峰電子(昆山)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。</li> <li>2.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。</li> </ol>
第 10 屆第 7 次 (107 年第 3 次)	107/8/7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追認與兆豐商業銀行簽訂二年期擔保綜合額度。</li> <li>2. 通過一〇七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。</li> <li>3. 通過提供子公司Acme Electronics (Cayman) Corp.資金貸與。</li> <li>4. 通過「關係人、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」部分條文修正。</li> </ol>
第 10 屆第 8 次 (107 年第 4 次)	107/11/7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通過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、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。</li> <li>2. 通過提供子公司Acme Electronics (Cayman) Corp.資金貸與。</li> <li>3. 通過為子公司越峰電子(昆山)有限公司融資提供背書保證。</li> <li>4. 通過一〇八年度預算。</li> <li>5. 通過一〇八年度稽核計畫。</li> <li>6. 通過「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規則」部分條文修正。</li> <li>7. 通過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修正。</li> </ol>